

昌平区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 (2018-2025年)

北京市昌平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8年12月

昌平区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 (2018-2025年)

北京市昌平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8年12月

目 录

一、规划背景	1
(一) “十二五”期间昌平区中医药发展取得显著成就 ..	1
(二) 昌平区中医药未来发展面临巨大挑战	2
(三) 昌平区中医药未来发展面临有利条件	3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4
(一) 指导思想	4
(二) 基本原则	4
(三) 发展定位	5
(四) 发展目标	7
三、主要任务	8
(一) 加快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	8
(二) 切实实现区域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均衡发展	13
(三) 推进中医药继承创新	15
(四) 大力提升中医药文化影响力	17
(五) 加快推进中医药国际旅游产业示范区建设	20
(六) 拓展中医药服务新业态	22
(七) 积极推进中医药对外交流与合作	25
四、保障措施	26
(一) 加强领导, 促进中医药工作加快发展	26
(二) 深化改革, 加大中医药政策扶持力度	27
(三) 加大投入, 完善中医药投入保障机制	27
(四) 加强监管, 推进中医药工作健康发展	27

图 表

专栏 1: 医疗服务体系提升与建设改造工程.....	10
专栏 2: 区域中医医疗服务能力均衡发展工程.....	14
专栏 3: 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	16
专栏 4: 中医药文化影响力提升工程.....	19
专栏 5: 中医药文化旅游产业示范区建设工程.....	21
专栏 6: 中医药服务新业态建设工程.....	23
专栏 7: 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工程.....	26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中医药发展的战略部署，服务北京“四个中心”建设，助力北京提升“四个服务”的能力和水平，推进昌平区中医药事业振兴发展，更好地建设“健康昌平”，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的通知》（国发〔2016〕15号）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中医药振兴发展的意见》（京政发〔2017〕9号）精神，结合昌平区实际，特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十二五”期间昌平区中医药发展取得显著成就

“十二五”期间是昌平区中医药发展进程中极具历史意义的五年，中医药服务体系、服务能力和文化氛围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增进和维护人民群众健康的作用更加突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明显提升，“十二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全面完成。

“十二五”期间，昌平区努力开创中医药事业发展新局面，先后出台了《昌平区“十二五”时期卫生事业发展规划》、《昌平区“十二五”时期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实施方案》和《北京市昌平区“十二五”时期医疗机构设置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文件，为中医药事业的发展提供政策支撑。中医药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到2017年底全区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达到1238人，中药师（士）达到283人，2017年中医诊疗服务占全区诊疗服务总量平均为27.83%。中医药医疗资源快速增长，全区共有中医医疗

机构 82 家，其中三级医院 3 家、二级医院 7 家、一级医院 15 家。全区有 16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独设置中医科，提供针刺、艾灸、推拿等 7 类中医适宜技术及中药饮片服务，并形成相对独立的中医药综合服务诊区，96 家卫生服务站开展中医适宜技术服务，54 家社区卫生服务站提供中药饮片服务，5 家二级以上中医医院均设立“治未病”科。

（二）昌平区中医药未来发展面临巨大挑战

1. 中医药事业尚未实现均衡发展。全区中医药事业优势资源过于集中，部分地区中医药服务能力亟待提高，特别是山区、半山区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存在差距，中医药技术种类乏陈、硬件条件有限，全区中医药健康服务尚未实现品牌效应，中医特色专科核心竞争力不强。

2. 中医药服务人才相对匮乏。全区中医药人才队伍相对不足，尤其是基层中医药人才梯队亟待完善，服务能力有待加强，发展规模和水平还不能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需求。中医药青年人才培养机制和支持力度不够，缺乏中医药高层次优秀人才。专业技术水平低、人员流失严重等是制约中医药事业发展的主要矛盾。

3. 中医药文化建设相对薄弱。目前，昌平区中医药服务模式创新不足，中医药文化特征还未充分凸显，硬件建设和传承机制还没有到位，专业科普宣传队伍缺少，社区与乡镇居民对中医药的基本知识和独特优势知之甚少，尚未形成有效的中医药

健康文化影响力。

4. 中医药信息化服务能力较弱。全区中医药信息化统筹推进、建设和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全区各个中医医疗机构的中医药信息共享、协同、互通以及整体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有待提升，信息技术应用水平不高，信息资源开发利用不够。中医药信息化专业人才匮乏，中医药网络和信息安全亟待加强。

（三）昌平区中医药未来发展面临有利条件

1. 国家政策将中医药发展放在了更加重要的位置。党中央、国务院越来越重视和支持中医药发展，先后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和《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北京市印发了《关于支持中医药振兴发展的意见》，将中医药发展摆在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要位置，为中医药事业全面发展指明方向并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中医药发展迎来难得的机遇。

2. 供给侧改革将全面优化中医药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以推进中医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调整转变中医药发展方式为引领，突出抓好中医药文化自信、学术生态、产业动能三个建设重点，完善中医药服务新定位、新任务、新格局。一是推动中医执业资格和聘用管理改革，增加中医执业人员的数量与质量；二是充分释放“大健康”的需求，挖掘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无限生机；三是优化中医药服务优势，提高中医临床疗效，中医理论和辨证施治水平；四是充分吸收借鉴现代科学技术和方法，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从而拓宽中医药服务领

域，五是积极开展中医药事业和产业的转型升级，加快发展中医药健康养老、中医药健康旅游等新的健康业态。

3. 昌平区已将中医药发展纳入政府重点工作。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中医药事业发展，积极推动基层中医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中医健康乡村建设、中医药健康养老、中医治未病和社区名中医等工作的深化。以拓展中医药服务功能，丰富中医药服务内涵，创新中医药服务模式和夯实中医基层服务能力为抓手，实现昌平区中医药事业综合发展。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精神，深入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坚持预防为主，控制重大疾病，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以推进中医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调整转变中医药发展方式为引领，完善中医药服务网格化布局、积极发挥中医药在促进人民群众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中的独特作用，为建设“健康昌平”服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服务。

（二）基本原则

——坚持依法治业，优化环境生态。加强行业党风建设，坚持依法治国之中医药健康行业建设进程，规范行业执法监督与管理，鼓励多元共治，建立行业风险评估机制、重大事件预警机制、退出机制等措施，优化中医药健康事业生态环境。

——坚持继承创新，促进持续发展。把继承创新贯穿于中医药发展工作中，正确把握继承和创新的关系，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在继承中医药科学内涵、保持中医药特色优势基础上，创新发展，推进中医药持续发展。

——坚持突出重点，实现特色发展。统筹中医药事业全面协调发展，将中西医协同发展作为昌平区中医药事业振兴的核心。更新发展理念，特色服务，重点扶持，全面开展中西医结合建设，鼓励中医药适宜技术传承与创新，建立各医疗机构的品牌优势，提升中医药特色服务能力。

——坚持深化改革，增强发展动力。不断深化中医药供给侧改革，补短板，挖潜能，完善政策和机制，强化政府在提供基本中医医疗服务中的主导作用，加大对中医药事业的经费投入，调动社会力量，发挥市场在中医药健康服务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

——坚持以人为本，推进共享发展。坚持以人的生命全周期健康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积极调配基本中医药公共服务的均等化，实现中医药成果惠及人民，增进人民健康福祉。

（三）发展定位

——中西医结合全面发展示范区。振兴中医药事业，推进“健康昌平”建设，不断健全中西医结合服务体系，加强中西医结合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中西医协作科研水平，推动中西医结合产业与养生养老、健康管理等产业融合发展，推动产业规模化发

展和技术创新，建立区域优势病症会诊中心。

——中医药文化旅游产业示范区。大力传承、弘扬和复兴中医药传统文化，倡导“医养结合，养护合一”的健康文化理念。积极培育昌平中医药“明”文化品牌，推进十三陵自然森林生态圈中医药科普文化基地建设，鼓励中医药文化产业化发展。积极运用新媒体手段传播推广中医药文化，打造“互联网+传统中医药文化”平台，通过举办中医药文化论坛、中医药旅游产品博览会、中医药嘉年华、中医药文化展览科普等多种方式开展中医文化传播活动。

——中医药继承创新示范区。积极探索新时期中医药事业的新机制、新途径、新措施，积极推进名中医传承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北京市“3+3”薪火传承名家室站工程，持续开展区域中医药名老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培养高层次中医药人才，加快中医药科技进步与创新，加强重大疑难疾病、慢性病等中医药防治技术，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科技创新体系、临床应用评价体系和管理体系，研究完善中药质量标准和加强中药知识产权保护。

——中医健康乡村（镇）示范区。积极开展北京中医健康乡村建设试点工作，建立以市三甲中医医院领军人才队伍为龙头，以区中医医院、综合医院中医科和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为依托的三级中医药服务体系，将优质中医药资源下沉至全区基层乡村。积极实施中医治未病、乡村中医慢病管理、健康教育、组建培训中医基层人才队伍和培养乡村中医家庭保健员五项工作，打

造一批中医健康乡村（镇）示范单位。

——中医医养结合试验区。积极实施中医健康养老示范工程，调动区内养老优势服务资源，组建中医药健康养老联合体和中医健康养老技术骨干与中医医疗辅助护理员队伍，创新中西医结合与养老相融合服务模式，逐步健全中医药健康养老的工作机制，满足老年人中医健康服务和养老服务需求。

（四）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实现人人基本享有中医药服务。中医药服务体系迈上新台阶，中医药服务能力大幅提升，中医药文化氛围更加浓厚，中医药继承创新体系基本建立，中医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更加广泛，为建设“健康昌平”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贡献。

——中医药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形成以南部区中西医结合医院，中部区中医医院，西北部南口医院为龙头，以二、三级综合医院中医科和民营中医医院为依托，以社区（乡镇）卫生服务机构中医服务综合诊区（中医馆）为架构的三级中医药服务体系，打造中医医联体和中医基层社区（乡镇）示范试点。

——中医综合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建成市级中西医结合医学中心 1 个，市级中医医学中心 1 个。市、区两级中医药重点专科 10 个，区域中医医学会诊中心 5 个。三级甲等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达到 3 家，市级示范单位达到 4 家。打造特色名医工作室，构建区域人才梯队。中医药文化与健康旅游、中医药相

关支撑产业等产业结构融合，区域中医药对外服务贸易竞争力明显增强。

——中医药文化影响面不断扩大。打造中医药科普人才队伍，建立中医药健康服务平台，深入社区普及中医药文化，持续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工作。推进中医药文化产业园建设，展现中医药传统文化。以媒体为助力，大力宣传中医药文化，形成北京中医药对外合作交流的重要基地。

三、主要任务

（一）加快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

1. 强化公立中医医疗机构的主导作用。实施区域公立中医医疗机构“尖峰计划”，重点推动中医专科建设，配套出台实施细则。积极推广应用中医药理论、技术和方法，加强中医药防治优势病种研究，加强医院基础设施改造力度，提升医疗卫生业务服务水平和群众就诊环境。充分发挥公立中医医疗机构对全区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引领和主导作用，积极落实中医药扶持政策，探索建立有利于中医药特色优势发挥的投入补偿机制。积极支持妇幼保健服务机构设置中医妇科和中医儿科。调动临床科室和中医临床人员使用中医诊疗方法和技术的积极性，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医药服务项目，突出精神卫生领域的中医药特色，使人民群众享受到质高、价优、方便、安全、有效的中医药服务。

2. 促进非公立中医医疗机构共同发展。鼓励引导社会办医，支持并优先选择社会信誉好、具有较强管理服务能力的社会资

本，通过多种形式举办中医医疗机构，扶植信誉好、技术强的民营中医医院做强做大，积极引导非公立医院有序发展，加强行业自律与品牌经营，开放教学与科研资源，加强行业管理，推动医护人才培养和专科建设。完善中医医师多地点执业的管理，支持有资质的中医专业技术人员特别是名老中医开办中医诊所，充分挖掘民间中医药服务技能型人才，为昌平区中医药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3. 构建基层中医药资源服务网络。积极鼓励优质中医药资源下沉基层社区，充分发挥中医药服务在农村、社区居民生命全周期健康维护中的重要作用，完善农村与社区中医药工作机制，积极吸引全市中医领军人才团队技术骨干和名老中医到全区各个乡村、社区对居民开展中医药服务，指导中医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实施中医药慢病管理和中医健康教育。积极开展“北京中医健康乡村”固化建设工作，完成“中医体验馆”乡村网格化布局建设，探索基层“防、治、保、康、健”中医药健康管理和服务模式，组建并培训中医基层养生功法队伍，培养家庭中医保健员，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不断提高农村、社区基层居民健康水平。

4. 构建中医养生保健服务体系建设。充分发挥中医治未病的优势作用，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推动中医治未病技术体系与产业体系建设，将中医优势与健康管理结合，逐步构建融健康文化、健康管理、健康保险为一体的中医养生保健服务体系和模

式，推广融入中医治未病理念的健康工作和生活方式，实施中医慢病管理和中医健康教育。大力推进首都中医馆、中医体验馆、国医堂建设。鼓励社会资本建设中医养生保健机构，鼓励中医医疗机构、中医医师为中医养生保健机构提供专业技术支持。

5. 积极支持各类中医医疗联合体建设。积极推动适合昌平区的中医医疗联合体建设，实现大手拉小手、南北互补、东西帮扶的战略部署。由区卫生计生委牵头加强与市和各区卫生行政单位的合作，依托区中医医院、区中西医结合医院、南口医院，在自愿的前提下加强与全市三甲医院、其他区优势医院的医疗资源整合。建立医联体内的医疗机构之间统筹协调和分工合作机制，全面开展基层首诊、分级诊疗、急慢分治、双向转诊的诊疗模式，方便群众就医，通过医联体的纵、横向协作，整体推进，使其成为昌平区中医药体系建设的桥梁和纽带，使各级中医医疗机构在学术传承、院际会诊、技术培训、科研教学、文化建设、对外宣传等方面互为补充，相互提高，不断增强全区中医医疗服务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

专栏 1：医疗服务体系提升与建设改造工程

1.1——区域中医医疗机构“尖峰计划”

实施“2018-2025”区域中医医疗机构“尖峰计划”。计划目标为“建立品牌医院、打造重点专科、培养学术带头人”三部分内容组成；推动区域中医专科专病诊疗中心建设，并为建立中医专科专病诊疗中心打好基础。

1.1.1 昌平区中医医院东迁工程

推动区中医医院东迁工作，完善新院设计，构建可扩展的基础设施体系，实现全面服务功能。建设【京北国医馆】，大力吸引国家级、市级名老专家坐诊，打造北京北部中医药服务品牌；建立中医药技术实训基地，承担全区社区中医的系统化培训和实习任务，按照各自的功能定位，打造出中医药文化元素突出、人文内涵丰富的中医药实训基地。

1.1.2 昌平中西医结合医院国际化提升工程

在昌平中西医结合医院探索建立国际医疗部，大力引进尖端中、西医、中西医结合人才，积极与国际医疗保险集团合作，打造北京北部中西医结合涉外服务品牌窗口；重点建设中西医结合医疗事业发展研究中心，承担全区中西医结合全面发展示范区政策调研、中西交流、学术研究、专科引领、技术指导、人才培养、产业转化等核心工作。建设昌平中西医结合医院国际医疗服务专区。

1.1.3 南口医院提升工程

修订《南口医院中长期发展纲略》，出台分步实施意见。建立医、养、康三位一体技术指导中心，大力引进国内中西医先进技术，积极拓展智慧服务应用，打造北京北部医养结合、康复保障的龙头地位；建立中医药健康养老技术指导中心，建立中西医结合专科康复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医养结合服务产业孵化基地。

1.1.4 建设“3+N”三级中医药医疗服务体系

以区中医医院、昌平中西医结合医院、南口医院等中医医疗机构为核心，在区医院、区精神卫生保健院、区妇幼保健院、沙河医院建立中医示范专科，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特色中医技术服务区，以中医诊所和中医馆为补充，建立覆盖全区的三级中医药医疗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大力支持与对口专业的重点专科合作，积极探索自身特色发展，打造区域中医特色品牌科室。

1.1.5 中医诊疗五大会诊中心建设工程

充分结合各医疗机构优势，建立区域中医诊疗五大会诊中心。在区中医医院建立心血管会诊中心和糖尿病会诊中心，在区中西医结合医院建立中西医结合治疗疑难杂症会诊中心和精神病会诊中心，在南口医院建立老年病会诊中心。以会诊中心联动其他医疗机构及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开展区域专科体系建设。

1.1.6 中医重点专科品牌建设工程

充分结合本区中医医疗服务优势，开展中医药重点专科建设，加强资源投入、人才和技术引进，建成中医药重点专科10个，推动重点专科品牌效应，带动区域中医药学术体系发展。

1.2——中医“治未病”服务能力建设工程

以区中医医院为龙头建立区域中医治未病中心，在区妇幼保健院设立妇儿专科治未病中心，在南口医院设立老年病治未病中心，在区精神卫生保健院建立情志关怀治未病中心，在各

基层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中医治未病示范站，全区建立分级分类分人群中医治未病服务体系，开展中医健康状态评估和健康管理，提供“治未病”干预方法、技术和产品等，优化“治未病”服务标准及规范并实施、推广、指导、示范，促进全区医疗机构“治未病”服务规范化、标准化。

（二）切实实现区域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均衡发展

1. 创建特色培训基地，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发挥区中医医院的品牌示范带动作用，建立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基地；发挥昌平中西医结合医院的龙头示范带动作用，建立西学中技术推广基地；发挥南口医院示范带动作用，建立“医养康”技术推广基地；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培训基地的建设，组织医药卫生专业人员和培训师资力量。

2. 开展对口技术帮扶，提升区域中医平衡发展能力。积极发挥区中医医院、昌平中西医结合医院、南口医院的优势力量，开展乡村卫生服务机构对口支援的业务指导，出台帮扶计划，结合当地卫生情况，进行重点科室建设，选派中医专家到乡村坐诊，传、帮、带乡村中医药人员，加强在职基层中医药人员学历教育、中医药知识和技能培训，提升其医疗服务水平。全面促进区域中医平衡发展。

3. 加强基层康复机构能力建设，提升中医特色服务水平。大力发展基层中医特色康复服务，构建中医特色服务体系，重点推动南口医院开展康复技术研究，加快各级公立中医类别医疗机构

设置康复科，引导区乡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中医药康复专区或专科康复站，严格落实康复在社区的医疗分级诊疗改革措施，加强中医药在疾病康复各阶段的特色技术和方法应用研究，推广中医特色康复技术，加强对中医康复人员的专业培训和技术指导。

专栏 2：区域中医医疗服务能力均衡发展工程

2.3——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逐步实现村民享受中医药健康一公里服务圈的网格化布局。支持基层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开设中医门诊，并配备中医诊疗设备；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推广和中医诊疗能力培训，鼓励应用中药饮片和中医非药物疗法开展诊疗活动。支持各村委调配空闲房屋改建为中医药体验馆，配备中医康复、宣教设备；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推广和中医诊疗家保员培训。

2.4——“回天地区”中医药特色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积极调配区域中医药服务平衡发展，着重补齐回天地区中医药服务薄弱问题，提升回天地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药服务能力，构建一中心多站点的网格化中医药服务体系；鼓励引进中医药优质资源在回天地区开展中医药健康服务，探索制定相关优惠政策。

2.5——中医健康乡村建设试点工程

引进优质资源，固化北京中医健康乡村工作模式，推进健康乡村建设，打造“中医药为特色的健康管理乡镇”，鼓励成立市级领军人才团队专病合作医疗服务室，推进专病康复站建设，探索基层“防、治、保、康、健”中医药健康管理新模式。

2.6——中医特色康复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不断提升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打造以南口医院、区中医医院、区中西医结合医院为龙头的中医药康复体系，打造一批康复科示范单位，探索融医疗、养生、康复、预防保健于一体的医院发展模式。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以及其他类型的康复中心特色康复服务能力建设和康复知识、技术和产品培训。

（三）推进中医药继承创新

1. 落实中医药传承机制，打造特色名医工作室。研究出台支持中医药传承的政策措施，结合区域重点专科建设，引进国家、市级专科名老中医落户我区，加强对中医药经典医籍研读及挖掘，系统继承历代各家学术理论、流派及学说，继承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思想和临床诊疗经验，推动市级“薪火传承3+3”名老中医工作室建设，加大对名老中医药传承工作室建设的财政支持力度，逐步增加老中医工作室数量，打造和推出有时代特点的中医药传承人，充分发挥名中医在整个中医药服务体系中的传、帮、带作用，带动中医教学、科研全面发展，提升为全区居民中医药服务的能力。

2. 全面开展西学中，培养实用技术人才。推动全区西学中工作开展，鼓励综合医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人员积极参加西学中人才培养计划。建立分级分类培养目标，一是培养具有中西医事业发展宏观能力的领军人才，二是培养中西医医疗与技术双过硬的核心人才，三是培养中医药技术基础好应用熟练的技术人才。成立昌平区“西学中交流平台”，建立与市级中医医院、北京中西医结合学会的战略合作关系，推动西学中高级人才培养计划，多层次、多渠道选拔、培养、提升西学中技术业务骨干，打造一支特色鲜明、技能全面的西学中业务骨干队伍。

3. 完善中医药人才培养考评保障机制。强化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推进中医类别全科医生（含助理全科医生）培养，对现有基层中医药人员通过岗位培训、外出进修、跟师学习等方式，提高岗位技能，对以西医药知识为主的全科医生和临床类别医师等基层卫生技术人员加强中医药知识和技能培训，规范和提高其运用中医药诊疗知识、技术方法处理基层常见病和多发病的基本技能。支持全区中等职业院校培养实用型中医药技能人才，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中医药技能人才培养学校，鼓励现有培训学校向中医药技能培训学校转型，支持中药鉴定、中药炮制、临床中药学人才的培养。

专栏 3：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

3.7——“中医药名医传承工作室”工程

遴选出一批中医临证经验丰富、群众广泛认可的老中医，

并以传统的师承教育模式培养中医药人才，为该项目提供科学的制度保障和资金保障。

3.8——中西医结合临床研究体系建设工程

推动在昌平中西医结合医院建设中西医结合临床研究中心和中西医结合临床研究基地，加快重点研究室、中西医合并科研方法与评价平台以及中西医结合研究伦理认证平台建设；推动中西医结合临床、药剂、护理、健康服务等中西医结合优势特色教育培训基地和中西医结合重点学科建设。

3.9——中医药教学基地建设工程

深入发挥区中医医院作为北京中医药大学昌平临床教学医院作用，建立重点学科研教中心；加强区中西医结合医院与首都医科大学的合作，鼓励区中西医结合医院建设为首都医科大学教学医院。

（四）大力提升中医药文化影响力

1. 加强全区各类中医药文化资源保护。加强对中医药产权的第三方评估能力建设，重点对中医药无形资产进行评估、保护、转化，建立中医药商标注册及保护、专利保护及著作权保护政策。开展中医药文化资源调查工作，加强对全区中医药文物、古迹、名医故居、老字号等文化品牌的保护，研究设立中医药文化传播转化基金，探索建立北京中医药文化创造性转化示范中心，探索建设中医药文化传播和教育机构，加强对中医药健康生活方式、中医药传统健身功法的教育和传播。

2. 成立团队建立平台，实现与居民互动交流。搭建中医药健康文化推进平台，建立昌平区中医健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开辟形式多样的养生讲座以及居民感兴趣的中医专题栏目，宣传推广《中国公民中医养生保健素养》，普及中医药知识、养生保健理念和方法。

3. 与多部门合作，传统文化向校园普及。完善中医药文化的教育机制，通过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区教委进行合作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活动，推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项目。在我区中、小学校开展国学与中医药文化讲座，为在校中小学生传输正确的中医养生知识，探索将中医药基础知识纳入全区中小学传统文化、生理卫生课程，让中医药事业取得广泛的受众基础，让孩子从小感受到中医传统文化的熏陶，使古老的传统文化在孩子的好奇心中重新焕发青春与活力。

4. 以媒体为助力，大力宣传中医药文化。完善依托现代传媒技术的传播机制，统筹各种媒体资源和技术手段，加大中医药文化传播和推广。设计简单易懂，图文并茂的中医药养生知识宣传画，制作中医药健康知识展板、阅报栏、宣传墙；利用广播电视及新媒体网络平台开展“治未病”及养生保健专题讲座；通过各种群众喜闻乐见、内容丰富的形式和方法开展中医药科普宣传活动，为中医药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为更好地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起到积极作用。

5. 打造中医药科普人才队伍，深入社区普及中医药文化。加

加大对中医药科普工作的投入,培养中医药文化专业人员及中医药科普人才,打造中医药文化建设专业队伍,选拔组建中医药科普宣教队伍,培养科普骨干人员,创新科普宣传方式及中医药知识表达形式,在社区开展面对面的中医药知识、养生保健理念和方法的科普宣传活动,推动开展中医药健康素养提升工作,引导居民自觉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和行为方式,提升居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

专栏 4: 中医药文化影响力提升工程

4.10——中医药文化宣传阵地建设工程

在有条件的小区(村)建设融合健康养生知识、养生保健经验、健康娱乐于一体的中医药健康文化广场。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综合诊疗区打造中医药文化宣教展示区,在街道(镇)设立中医药文化墙或建设中医文化长廊,深入宣传中医治未病、中医药养生保健、中医名言、古代医训等中医药知识,营造良好的中医药发展环境。

4.11——小区(村)中药鲜药标识认证工作

在有条件的小区(村)遴选中药鲜药标识认证,“一区(村)一鲜一文化,有种有养有健康”。小区(村)遴选一种鲜药植物作为本小区(村)的标识,建立各自LOGO标识,聘请中药种植专家在小区(村)试点范围种植,鼓励小区(村)热爱种植的居民开展家庭凉台种植,开展鲜药药用、食用健康讲堂,培养居民会讲会用,实现教、学、养、休、乐、用六位一体。

4.12——开展昌平区中医药文化节系列活动

以中医药文化理论及中华哲学思想为主线，延伸“医养结合，养护合一”的养老理念，开展中医药政策宣传、中医药文化论坛、中医药文化展览展示以及中医健康宣教、中医健康管理等内容。选取适合时节，举办“首都京北中医药生态文化休闲节”，以“肺气梳理、回归自然”为主题，开展中医药养生体验活动，休闲节涉及中医药论坛、博览、群众活动等板块。

（五）加快推进中医药旅游产业示范区建设

1. 建设中医药原生态体系

积极挖掘中医药天人合一的原生态文化内容，融合区域生态环境改造总体规划，构建“人体自然”整体生态功能性景观布局。充分发挥北部山区自然森林生态圈优势，开展中医药地理标识修订，探索建立无公害中草药种苗培育基地，围绕山区林地绿植充裕地区，开展多种形式的中医药主题休闲体验项目，如“肺气梳理”、“脏腑功能调养”等。

2. 建设中医药旅游产业示范区

促进中医药与旅游产业深度融合，结合昌平区健康旅游空间区位、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发展潜力，利用区域特点，发挥优势产业，形成以交通网络和生态廊道为纽带，以中医药旅游企业为支撑的“两轴两带”空间布局。东部温泉养生养老产业发展轴、西部中医药旅游文化休闲产业发展轴，北部山区健身养生休闲带、中南部医疗康复休养带。开发以中医药为特色的、体验性强、参与度广的中医药健康旅游产品，推动中医药文化科普教育、旅

游休闲养生和健康产业于一体中医药文化旅游产业示范区（基地、单位）建设。组织举办中医药健康旅游展览、会议和论坛，加强品牌建设，提升服务质量，形成一批具有广泛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的中医药健康旅游服务品牌。

专栏 5：中医药文化旅游产业示范区建设

5.13——中医药博物馆建设项目

探索在自然森林生态圈或温泉养生聚集地等适宜地区，建设融合中医药发展博览展示、中医药健康服务体验、中医药旅游产品特许服务等功能的中医药博物馆，成为中医药对外展示的具有综合功能性的地标型场所，是中医药人文、学术、科技、药剂、人才的集中展示与传播路径。积极倡导以政府资金为引导，广泛吸引民间投入，合作投资、责任经营的模式进行，推行公益展示区与服务贸易产业区的相互融合，推动中医药文化建设的产业升级。

5.14——中医药健康养生衍生产品促进项目

大力研发以中药为基源的中草药饮料、中药饮片、中药日化品、中药保健品等药食两用健康绿色产品，培育绿色种植旅游线路及服务产业体系，促进天然药用保健服务产业链项目，培育引进中药健康产业内的骨干企业，以龙头企业为依托，构建中医药健康服务产品研发创新平台，促进产品的研发及转化，不断完善中药上下游产业链，增强产业协同创新和配套生产能力，不断做大做强中药健康产业。

5.15——北京昌平中医药旅游节项目

选取适宜时节举办北京昌平中医药旅游节，积极调动区内各方资源参加活动，建立活动主题，以“两轴两带”为服务主体，加大资源统筹，推动品牌效益，突出核心竞争力，举办主题峰会，加大人文、自然、绿色氛围，推动中医药旅游服务产业进程。

（六）拓展中医药服务新业态

1. 发展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贯彻落实《昌平区中医药健康养老试点工作实施方案》，逐步提升昌平区养老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将中医养生保健融入养老机构，推广“医养结合”中医健康养老模式，鼓励中医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区内养老服务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以老年病、慢性病为重点，开展融合中医特色健康管理的老年人养生保健、医疗、康复、护理服务，促进中医药与健康养老结合，在试点成功的基础上建设一批医养结合示范基地。探索开展社区和农村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注重发挥中医护理在基层护理、老年护理、家庭护理中的独特作用，提供饮食护理、情志护理、用药护理、健康宣教等中医护理服务。

2. 发展“互联网+”中医医疗服务。加强中医药医疗健康服务与信息产业融合，提升中医药信息化服务水平，探索推行中医远程医疗、移动医疗、智慧医疗等新型医疗服务模式，探索互联网延伸医嘱、电子处方等网络中医医疗服务应用。利用移动互联网等信息

技术提供在线预约诊疗、候诊提醒、划价缴费、诊疗报告查询、药品配送等便捷服务。推动全区中医药事业信息化建设，依托市级大数据平台建立区级中医药综合业务管理信息云平台，加强区医疗机构的中医药诊疗信息系统建设，实现中医药信息与医药卫生信息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加快推动中医药公共数据资源向社会全面开放，促进社会力量开发利用中医药公共数据资源，探索以市场化方式全面提升中医药公共数据资源的经济社会价值。

3. 促进中药产业发展。加强中药工业关键技术的创新研究，开展中药饮片传统炮制经验继承及炮制工艺与设备现代化研究；中药提取、分离、浓缩、干燥、制剂、辅料生产技术集成创新的研究；借鉴现代制造技术、信息技术和质量控制技术，加强符合中成药生产特点的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的研究开发，提高中药制造业的现代化水平。

专栏 6：中医药服务新业态建设工程

6.16——中医健康养老示范工程

在全区具备条件的社区、村开展试点，建立健康管理组织与中医医疗、体检、护理等机构合作机制，探索实施中医药健康养老的“卡、包、岗”三结合服务模式，基本建立起布局合理、体系完备、运行顺畅、服务高效的中医特色健康管理组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家庭、个人多种形式的协调互动的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体系。

6.17——中医药综合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推动中医药信息化建设，引导辖区内各中医医疗机构建立以中医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系统，加强居民电子健康信息的管理，探索建立集中医医疗机构资源管理、医疗服务监管、远程会诊、诊疗数据挖掘等功能一体化，覆盖全区中医药各领域的综合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6.18——中药新药研发与品牌打造

6.18.1 促进中药研发平台的建设

开展以中药为基础的相关产品的研发，主要治疗领域侧重于抗肿瘤、抗病毒、妇科、心脑血管等范围；尤其对古代经典名方进行重点筛选鼓励开发；还包括开展疗效确切的传统中药的“二次开发”和物质基础与作用机理相对明确的现代中药研发；用于生育调节和生殖保健产品的开发研究；以中药为基础的保健品、日用品、化妆品、食品添加剂和以中医诊疗技术为基础的医疗保健器械及以中药农药、兽药、饲料添加剂等绿色产品的开发研究。

构建体现中药特点的研发技术平台，建立中药基础研究、复方药物作用机理、疗效及安全性评价、药理及代谢、药物相互作用、临床研究、制剂与质量控制、工艺、生产装备研制等专业技术平台，提高中药创新能力和研究水平。

6.18.2 促进中药方剂和中成药使用研发推广

中药方剂是中医药理论应用于临床治疗疾病的主要方式，在数千年的科学实践中积累了数以十万计的临床验方。现代中

药企业对其部分进行开发制成成药。我区共有获得中成药药品批准文号 377 个，有多个国家级新药及全国独家品种，具有确切的临床疗效和广泛群众认可度。政府将在政策上给予支持，促进中药方剂和中成药的临床使用、科研创新及市场推广，使其更好的服务社会大众。

6.18.3 培养中药产业知名品牌

加强自主品牌建设，提升企业品牌创造、运用、保护与管理能力，培育一批高水平、有影响力、群众信赖的中药品牌。鼓励行业组织开展中药品牌创建工作，提高我区中药产业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七）积极推进中医药对外交流与合作

1. 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鼓励辖区内优秀的中医药机构通过设立联合开展中医药研究和输出中医药技术等方式，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海外中医药推广和产业拓展的探索。积极举办中医药、中西医结合高级别论坛，支持开展多层次的学术交流、文化传播、海外惠侨等大型活动。

2. 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推动区中医医院和中西医结合医院加强与境外机构交流沟通，进一步开展与世界中医药联合会、国外中医药机构间的交流合作。积极推进中医药医疗、保健、教育、科研、文化和产业等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加强民间交流与合作，鼓励有条件的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和社会资本与国外医疗机构、社会团体合作，提供高端中医医疗和养生保健服务。

专栏 7: 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工程

7.19——探索开展中医药国际传承教育

探索在辖区内开展中医药国际传承教育项目，开展中医药传承教学体系建设研究，引进中医药教学师资，开展多元教学资源合作，打造中医药教育国际品牌，广泛吸引海外学子留学学习中医药传统文化与中医药知识和技能。

7.20——筹划中医药文化传播论坛

举办中医药文化展览、义诊、健康讲座和科普宣传于一体的中医药文化传播论坛，制作中医药宣传片，促进社会对中医药理论和医疗保健服务作用的了解与认同，为中医药医疗、保健、教育、科研、产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与环境。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统筹，促进中医药工作加快发展

建立昌平区中医药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由区政府分管领导担任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区卫生计生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旅游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市工商局昌平分局、市规划国土委昌平分局、区民政局（区老龄办）、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卫生计生委，要强化统筹协调，研究提出中医药发展具体政策措施，会同相关部门统筹资源，抓紧研究制定相关制度和方案，加强对政策落实的指导、督促和检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各相关部门要在职责范围内，加强沟通交流、协调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全区中医药发展。

（二）深化改革，加大中医药政策扶持力度

继续推进以公益性为核心的区属公立医院改革，扎实推进目标管理考核工作，深化医药分开改革措施，落实市、区政府对中医药的财政投入倾斜政策，加大对中医药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化建设、重点学科、专科专病、传承创新、人才培养以及文化传播等中医药领域的政策支持力度，继续完善公立中医类医院中医药特色绩效考核财政补偿政策，对符合税法规定的支持中医药发展的企业或中医药企业，落实相关优惠政策。

（三）加大投入，完善中医药投入保障机制

逐步建立健全稳定、可持续的中医药投入机制，加大财政对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投入力度，增加对中医药的专项补助经费，逐步提高中医药经费的比例，在卫生重大基本建设项目中，增加中医药建设项目份额，同时积极争取市级财政的经费支持。对符合条件、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非公立中医医疗机构的专科建设、设备购置、人员培训给予一定的财政补助支持。研究创立中医药专项投资基金，支持辖区内有条件的中医药企业做大做强。多种形式吸引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昌平区中医药事业发展。

（四）加强监管，推进中医药工作健康发展

由区卫生计生委牵头加强对中医药监督工作的综合管理，逐步完善中医药服务考核评价指标，规范中医药服务秩序，加强中医药服务质量等方面的监督管理；规范中医药项目管理，加强对项目执行进度、经费管理、经费使用效率和目标效益完成情况的

督查。加强对开展中医医疗服务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监督医疗机构对医疗卫生和中医药管理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执行情况，重点加强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诊疗科目设置、执业范围等情况的检查；规范中医养生保健服务健康发展，对中医养生保健的内涵及外延、监管主体及对象、从业规则等予以明确，对养生机构服务内容、技术手段进行规范。